

##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换选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7日召开,会议就换选公司董事等事项予以审议。遵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要求的有关规定,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,对于此次会议审议的有关公司换选董事的事项予以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判断,发表以下独立意见:

经审阅王亚忠先生的履历,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换选董事的提名方式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拟任职人员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,也不是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市场禁入人员。王亚忠先生具备相关的专业素质,能够履行相应的职责,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,同意推选王亚忠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。

公司独立董事签字:

鄢德佳、万碧玉、蔺楠、程京

2015年10月27日